

# 全年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CITY TELECOM (H.K.) LIMITED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37)

## 摘要

- 由於國際電訊業務營業額的下跌超逾固網業務營業額的升幅，集團總營業額比去年下跌2.8%至1,137,400,000港元。當中，固網業務佔總營業額53.2%
-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話音、寬頻及IP電視的訂戶總數增加166,000達631,000名，較去年增加35.7%
- 由於國際電訊業務盈利減退及固網業務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集團的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去年的245,000,000港元減至本年度的65,500,000港元
- 計入237,700,000港元的固定資產折舊及商譽攤銷支出，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財政年度的淨虧損為206,400,000港元

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城市電訊」)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營業額	2	1,137,356	1,169,880
其他收益	2	19,615	6,421
網絡開支	3	(339,402)	(331,408)
其他經營開支		(976,184)	(793,125)
經營(虧損)/溢利	4	(158,615)	51,768
財務費用	5	(54,462)	(175)
除稅前(虧損)/溢利		(213,077)	51,593
稅項抵免/(開支)	6	6,725	(2,043)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06,352)	49,550
股息	7	—	54,947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8	(33.6)港仙	8.1港仙
每股經攤薄(虧損)/盈利	8	(33.6)港仙	8.1港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註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商譽		1,066	2,131
固定資產		1,336,543	1,158,875
其他投資		25,901	25,604
長期銀行存款		15,540	15,600
長期應收賬項及預付款項		13,099	6,206
遞延稅項資產		—	229
遞延開支		21,131	21,563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80,189	134,849
其他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78,758	44,029
存貨		1,957	—
可收回稅項		535	—
已抵押銀行存款		90,447	26,805
定期存款		92,850	—
現金及現金等值		539,591	247,517
		884,327	453,200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0,762	122,459
其他應付賬項及應計費用		223,208	188,605
已收按金		15,510	17,983
遞延服務收入—即期部分		36,744	35,288
應繳稅項		1,728	1,173
融資租賃承擔—即期部分		1,194	—
短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	19,170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即期部分		—	13,333
		369,146	398,011
<b>流動資產淨值</b>		515,181	55,189
		1,928,461	1,285,397
<b>資金來源：</b>			
股本		61,412	61,057
儲備	9	909,221	1,114,641
<b>股東資金</b>		970,633	1,175,698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0,539	18,891
長期遞延服務收入		—	4,141
長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947,289	86,667
		1,928,461	1,285,397

## 賬目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本賬目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本賬目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並按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按下述會計政策所披露,其他投資乃按公平價值列賬,而優先票據則按於生效日期之公平價值列賬。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發行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十年期年息8.75厘定息優先票據後,本集團新加入一項會計政策。

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及經修訂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統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賬目提早採納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初步評估此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並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付款」、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將對本集團賬目造成影響,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權付款」

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規定,本集團須於損益賬確認授予僱員之股份期權公平價值為開支;或倘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有關支出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確認為資產。相應之增加亦確認於權益項下之資本儲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規定,股份期權公平價值於授出日期計算。倘僱員須於有權獲取股份期權前符合歸屬條件,則已授出股份期權之公平價值應於歸屬期間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過渡條文規定,本集團可選擇不應用此處理方法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授出或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但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前歸屬的股權付款。

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此項經修訂會計準則,由於確認股權付款酬金開支,本集團其他經營開支及資本儲備將因此增加。管理層已作評估,並認為採納此新訂政策不會對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虧損)及資產淨值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規定,商譽須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不再攤銷正商譽,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測,包括於其初步確認之年度及於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時。倘已分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數額,則確認減值虧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倘於企業合併收購之資產淨值公平價值超出已付代價(即原稱負商譽之數額),則超出數額於產生時即時於綜合損益賬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過渡安排,先前原已直接計入儲備之商譽(即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一日前產生之商譽),將不會於所收購企業出售或減值時或於任何其他情況下,在綜合損益賬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過渡安排,此項新政策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應用。此舉導致本集團有關商譽攤銷之現有會計政策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轉變。有關負商譽之新政策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賬目造成影響。

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此項經修訂會計準則,由於終止攤銷商譽結餘,故其他經營開支有所減少,而商譽結餘則會增加。

管理層已作評估,並認為採納此新訂政策不會對本集團股東應佔綜合溢利/(虧損)及綜合資產淨值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自二零零五年九月一日起,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如下:

- 所有非買賣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變動於權益確認,除非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投資已出現減值。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個別投資已出現減值,有關投資之公平價值儲備內任何數額轉撥至確定出現減值期間之損益賬。可供出售證券公平價值其後之任何增加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根據管理層評估,採納此項新政策將不會對本集團賬目造成重大影響。

- 一 本集團訂立之所有衍生金融工具按公平價值列賬。公平價值變動之會計處理視乎衍生工具是否符合資格作對沖用途。指定及合資格作公平價值對沖之衍生工具收益及虧損以及就已對沖風險應佔已對沖項目抵銷之虧損或收益現於損益賬確認。指定及合資格作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收益或虧損實際部分須於權益呈報，並於對沖預測交易影響盈利之相同期間或多個期間重新分類為盈利。衍生工具公平價值變動之任何非實際部分於損益賬確認。

管理層預期，採納此項新政策導致本集團資產淨值或其他收益增加或減少，惟視乎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而定。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採納此項新政策，由於確認利率掉期及外匯遠期合約公平價值增加之收益，本集團其他收益及資產淨值將會增加。

- 一 已發行可換股票據分為負債及權益部分，於初步確認時，按其公平價值確認負債部分及將發行所得款項與負債部分公平價值間之差額計入權益部分。負債部分其後按已攤銷成本列賬。權益部分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有關票據已獲轉換（在此情況下則轉撥至股份溢價）或有關票據已贖回（在此情況下則直接撥入保留溢利）。

由於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界定之可換股票據，故此項有關可換股票據之新政策將不會對賬目造成影響。

本集團繼續評估其他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及可能因此確定之其他重大變動。

## 2. 營業額、其他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向香港及加拿大用戶提供國際電訊服務及固定電訊網絡服務。以下為於本年度確認之收益：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營業額		
國際電訊服務	532,595	627,978
固定電訊網絡服務 (附註(c))	604,761	541,902
	1,137,356	1,169,880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13,578	3,753
其他收入	6,037	2,668
	19,615	6,421
收益總額	1,156,971	1,176,301

### (a) 首要呈報形式－業務分部

本集團業務分佈全球，可分為兩個業務分部：

- 一 國際電訊－提供國際長途電話服務
- 一 固定電訊網絡－提供撥號及寬頻上網服務、以網絡規約支援的本地電話服務及收費電視服務。

本集團分部間之交易以提供租線服務為主。此等交易之條款與第三方之訂約條款相若。

	2005			本集團 千港元
	國際電訊 服務 千港元	固定電訊 網絡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532,595	604,761	—	1,137,356
分部間銷售	4,108	33,188	(37,296)	—
	536,703	637,949	(37,296)	1,137,356
分部業績	105,359	(263,974)		(158,615)
財務費用				(54,462)
除稅前虧損				(213,077)
稅項抵免				6,725
股東應佔虧損				(206,352)

2004

	國際電訊 服務 千港元	固定電訊 網絡服務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本集團 千港元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27,978	541,902	—	1,169,880
分部間銷售	5,682	30,183	(35,865)	—
	633,660	572,085	(35,865)	1,169,880
分部業績	161,463	(109,695)		51,768
財務費用				(175)
除稅前溢利				51,593
稅項開支				(2,043)
股東應佔溢利				49,550

## (b) 次要呈報形式—地域分部

雖然本集團屬下兩個業務分部遍及全球，但主要在兩個地區經營：

- 香港—國際電訊及固定電訊網絡服務
- 加拿大—國際電訊及固定電訊網絡服務

於呈列按地域分部基準劃分之資料時，營業額及分部業績乃按客戶的地域分佈之基準劃分。地域分部間並無進行任何銷售。

	營業額		分部業績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香港	1,114,118	1,145,102	(155,810)	53,375
加拿大	23,238	24,778	(2,805)	(1,607)
	1,137,356	1,169,880	(158,615)	51,768

(c) 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寬頻網絡有限公司(「香港寬頻」)作為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固網服務」)持牌人，提供互連服務，以便不同營運商向其客戶提供電訊服務傳輸。自獲電訊管理局(「電訊局」)發出固網服務牌照及提供互連服務以來，本集團一直將向流動營運商收取之互連服務確認為收入(「流動互連費用」)。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流動互連費用38,376,000元，並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錄得44,617,000元應收款項，相當於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四年應收多家流動營運商之流動互連費用。

有關費用以香港電話有限公司(「電訊盈科」)之過往成本數據為基礎，並以固網及流動營運商現有互連服務計算模式(全面分佈成本模式)之價格釐定。於二零零四年五月，電訊局向香港寬頻確認，流動營運商須根據有關電訊局聲明項下現行收費原則，向固網營運商支付互連費用。於二零零四年八月，電訊局同意根據電訊條例第36A條作出裁決，處理其中一家流動營運商應付香港寬頻之流動及固網互連費用水平，並釐訂互連費用生效日期。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向其中一家流動營運商收取之流動互連費用水平及流動互連費用的生效日期仍有待電訊局裁決。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一年九月二十七日之「修訂就互聯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作出裁決的程序」的電訊局長聲明，「複雜個案」的裁決時限應約為六個半月。該裁決時限已於年內過去，裁決仍在進行中，而截至本公佈日期，尚未作出任何裁決。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評估收回該等費用之時間，並決定其未能合理估計完成有關裁決程序之所需時間。因此，本集團總結，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應就向多家流動營運商收取之流動互連費用確認收益。

此外，本集團總結，日後流動互連費用將按現金基準或於不明朗因素不再存在時確認為收益。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有關狀況，並留意電訊局之裁決進度。

管理層亦評估能否收回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有關流動互連費用之應收賬項44,617,000港元，由於未能確定收回賬項之時間及應收賬項結餘拖欠時間已久，故決定須就此作出全數壞賬撥備。

## 3. 網絡開支

網絡開支主要包括支付予本地及海外營運商之互連費用、租線費用、收費電視服務之節目費用及製作成本，惟不包括列入其他經營開支之折舊開支。

本集團須向電訊盈科支付估計的全面服務補貼費(「全面服務補貼費」)，作為在香港偏遠地區發展網絡之資金；並計入有關估計費用作為其部分網絡開支。電訊局定期審閱有關發展所需實際成本，並修訂全面服務補貼費付款方所欠電訊盈科或將獲電訊盈科退還之款額。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十一日，電訊局就全面服務補貼費發表聲明，確認二零零三曆年之實際付款金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計6,447,888元入賬以減少本集團網絡開支。

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九日，電訊局就全面服務補貼費發表聲明，確認二零零二曆年之實際付款金額。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計31,688,696元入賬以減少本集團網絡開支。

電訊局尚未確定二零零四及二零零五曆年之實際付款金額。

#### 4. 經營(虧損)/溢利

經營(虧損)/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b>計入：</b>		
淨匯兌收益	3,300	131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134	34
撥回過往年度應計之網絡開支	—	10,188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收益	300	—
<b>扣除：</b>		
商譽攤銷	1,065	1,065
遞延開支攤銷	12,927	1,828
核數師酬金	1,914	1,279
自置固定資產折舊	236,269	195,952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之固定資產折舊	380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	13,081	8,084
電腦設備之經營租賃租金	914	31
呆賬撥備(附註)	60,563	11,502
研究及開發費用	11,023	5,962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1,696
工資(包括董事酬金)	273,833	244,944
減：以固定資產形式撥充資本之工資	(20,846)	(18,294)
	252,987	226,650

附註：包括流動互連費用應收賬項撥備44,617,000港元(附註2(c))。

#### 5. 財務費用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長期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2,421	3,228
融資租賃之利息部分	23	—
十年期優先票據利息	52,372	—
相關發行成本攤銷	1,693	—
所產生借貸成本總額	56,509	3,228
減：以固定資產形式撥充資本之金額		
—撥充資本利息(附註)	(2,047)	(2,553)
—其他相關借貸成本	—	(500)
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總額	(2,047)	(3,053)
	54,462	175

附註：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全數償還之長期銀行貸款之本年度利息已全數以固定資產形式撥充資本。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 (二零零四年: 17.5%) 撥備。海外溢利稅項乃根據本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海外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在綜合損益賬列賬之稅項(抵免)／開支金額為: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47	1,537
– 海外稅項	919	596
– 以往年度之撥備不足	333	1,221
有關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之遞延稅項	(8,124)	(1,311)
稅項(抵免)／開支	(6,725)	2,043

## 7. 股息

(a) 年度應佔股息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於結算日後擬派二零零四年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15港元	—	9,158
	—	9,158

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

(b)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上個財政年度應佔股息: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於年內批准及派付之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075港元	—	45,789
	—	45,789

## 8. 每股(虧損)／盈利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206,352)	49,550
	2005 股份數目	2004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	613,525	610,095
假設股份期權獲行使而須增加之股份	—	604
假設認股權證獲行使而須增加之股份	—	3,666
股份經攤薄之加權平均數	613,525	614,365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33.6)港仙	8.1港仙
每股經攤薄(虧損)／盈利	(33.6)港仙	8.1港仙

由於股份期權之增加會於錄得虧損之年度造成反攤薄影響，故計算經攤薄每股虧損所用股份數目與計算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股份數目相同。

## 9.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認股權證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	615,886	858	500,704	1,231	1,118,679
已派付二零零三年度末期股息	—	—	(45,789)	—	(45,789)
已派付二零零四年度中期股息	—	—	(9,158)	—	(9,158)
股東應佔溢利	—	—	49,550	—	49,550
行使認股權證	—	(493)	—	—	(493)
因行使股份期權而發行股份之溢價	115	—	—	—	115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之溢價	1,985	—	—	—	1,985
兌換附屬公司賬目之匯兌調整	—	—	—	(248)	(248)
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617,986	365	495,307	983	1,114,641
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一日	617,986	365	495,307	983	1,114,641
於認股權證屆滿後變現尚未行使					
認股權證儲備	—	(18)	18	—	—
股東應佔虧損	—	—	(206,352)	—	(206,352)
行使認股權證	—	(347)	—	—	(347)
因行使股份期權而發行股份之溢價	25	—	—	—	25
因行使認股權證而發行股份之溢價	1,397	—	—	—	1,397
兌換附屬公司賬目之匯兌調整	—	—	—	(143)	(143)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619,408	—	288,973	840	909,221

## 財務回顧

回顧期內，市場競爭仍然未有緩和的跡象。國際電訊業務營業額下降15.2%至532,600,000港元，超逾固網業務上升11.6%的604,800,000港元營業額。

由於國際電訊業務盈利減退及固網業務的市場推廣開支增加，集團的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由去年的245,000,000港元減至本年度的65,500,000港元。於本年度內，集團在建立品牌上作出大量營運支出投資，包括於下半年度推出的「劉翔bb1000」活動。劉翔為本屆雅典奧運會110米高欄項目金牌得主，為中國首位奪得奧運田徑金牌的男運動員。

固定資產折舊及商譽攤銷開支上升20.7%，達237,700,000港元。由本年一月發行的125,000,000美元優先票據而產生的利息令財務成本由去年的175,000港元增至本年的54,500,000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由去年的49,600,000港元轉為本年度的206,400,000港元虧損。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738,400,000港元，未償還借貸則為948,500,000港元。年內，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發行總值為125,000,000美元（相當於971,000,000港元）之十年期優先票據，其年利率為定息8.75厘。由此而來的資金用途包括全數償還當時197,000,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將香港網絡覆蓋由現時的1,200,000住戶拓展至1,800,000住戶所涉及的資本性開支、額外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年內，資本性開支為419,100,000港元，當中佔大部分約407,500,000港元用於投資本地固定電訊網絡。本集團的網絡發展需要持續的資本性開支，將動用內部流動資金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發行的優先票據所得之款項作支援。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債務到期情況如下：

	2005 千港元	2004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1,194	32,503
須於第二年內償還	1,218	20,000
須於第三年至第五年內償還	723	60,000
須於五年後償還	945,348	6,667
總計	948,483	119,170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所有未償還借貸乃按定息計息，而所有未償還借貸均以美元或港元列值。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債務淨額對資產淨值比率為0.22倍，計算如下：

	2005 千港元
債務淨額 (附註(a))	210,055
資產淨值	970,633
比率(倍)	0.22

附註(a) 包括長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

### 集團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為9,000,000美元，以9,900,000美元已抵押存款作抵押。此外，尚未行使外匯遠期合約乃以人民幣4,700,000元之已抵押存款作抵押，而給予供應商及公用服務供應商以取代支付公用服務按金之若干銀行擔保則以9,000,000港元之已抵押存款作抵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則以已抵押銀行存款800,000美元及1,400,000港元以及市值468,000美元之投資作抵押。

### 匯率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源自其以外幣計值之借貸及其海外業務所購入之貨品與服務。本集團定期檢討潛在成本及對沖利益，並於需要時主要以外匯遠期合約應付外匯風險。

年內，本集團安排人民幣遠期合約購買及美元遠期合約購買分別約人民幣155,600,000元及13,400,000美元，以對沖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向供應商提供擔保及向公用服務供應商提供擔保以代替公用服務按金而產生之或然負債總額分別為6,2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6,300,000港元）及3,8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3,600,000港元）。

## 業務回顧

### 固定電訊網絡服務（「固網服務」）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固網服務的訂戶基礎於過往一年增加35.7%，即由166,000名增加至631,000名。集團的增長策略為確保新客戶的關係，並同時向現有客戶（話音、寬頻及IP電視）推銷多項服務。

話音服務方面，訂戶基礎比去年增加57,000名，或24%達294,000名。雖然主要營辦商推出多項刺激客戶回流的推廣，積極爭取市場佔有率，我們錄得如此理想成績。話音市場上，業界競爭的劇烈程度令服務收費常常低於第二類互連地區性環路分割租賃的規管價格。我們認為，假若競爭水平持續，將加速業界內擁有設施的主要營辦商的整合。

寬頻服務方面，訂戶基礎比去年增加32,000名，或16%達229,000名。去年，我們以劉翔廣告活動推廣「bb100」及「bb1000」，集中建立服務的獨特性；一系列的服務包括「bb10」、「bb100」及「bb1000」為用戶提供雙向10Mbps、100Mbps及1Gbps等速寬頻服務，為香港最齊備的服務組合。除此之外，我們更推出bbDRIVE增值服務，提供高達10G的網上硬碟容量，bbGUARD電郵過濾服務阻隔垃圾電郵及電郵病毒及bbWATCH，透過電腦以全螢幕模式收看IP電視，進一步拓展服務優勢。

IP電視方面，訂戶基礎比去年躍升252%，增加78,000名至109,000名。在過去十二個月內，我們增加不少新內容以加強服務吸引力，包括日本職業足球聯賽(J-League)、全天候韓國電影頻道「大韓影院」及兩條「自助劇場」頻道，提供類近視頻點播(Near-Video-On-Demand)的頻道令觀眾更具自由度，選擇及收看劇集。

### **國際電訊服務**

城市電訊早已預警基本長途電話服務已步入夕陽工業的階段。有別於典型主要營辦商採取抗衡變化的態度，我們採取了推進的方針，主動利用技術提升、嶄新及更具效率的業務模式，情況就如攝影業內，業界應抓緊發展數碼技術的機遇，而非繼續投資傳統菲林步驟。本年度，集團的資本性開支為419,100,000港元，當中只有3%，即11,600,000港元用於國際電訊業務之上。

於二零零五年十月，集團推出2b寬頻電話服務，以香港電話號碼提供全球性的服務。這項VoIP服務將全球任何地方的寬頻接駁點轉化為香港電話號碼服務，令世界各地的用戶有如身在香港。無論用戶身處國際地點，以香港電話號碼撥出電話或接收來電，都以本地單一月費計算收費。雖然此項服務將加速集團本身國際電訊業務的收入流失，惟我們相信其所帶來的全球市場潛力將遠超其不利影響。正因如此，2b服務的第一期投資可為1,000,000名用戶提供足夠容量，對於香港只有3,800,000條固網線路的市場而言，可能超逾所需，但對於全球華人社會的市場目標而言，此數量則顯得相當合理。

### **展望**

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一月成功發行125,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五年到期之優先票據，改變了集團未來五年的業務目標。在集資以前，我們將現有投資以歸納為接近成熟的方式去管理業務；在獲得十年期的資金後，確保集團可訂定更大及更具雄心的目標。雖然二零零五年度為集團的十三年歷史以來，首次錄得全年企業虧損，惟我們的738,400,000港元毛現金結存亦處於有史以來的最高水平。因此，我們相信集團在未來十三年為電訊業造成的影響，將遠超過集團成立的首十三年。在未來的兩至三年，以現金結存進行策略性投資的重要性將在短期盈利之上。城市電訊將以社會及股東利益為依歸，致力建立香港最成功的新一代營辦商。

### **員工關係**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城市電訊集團的全職員工人數約為3,896人。於二零零五財政年度，與員工有關的成本總額約為439,000,000港元。城市電訊集團為員工提供的薪酬計劃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花紅乃酌情發放並按城市電訊集團整體的業務表現及個別員工的工作表現釐定。除全面的醫療保障及人壽保險外，城市電訊集團亦為員工提供股份期權及具競爭力的退休福利。

###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年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及報告。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漢英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陳健民博士及白敦六先生組成。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儘管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尚無需實行上市規則附錄14有關企業管治守則的披露要求，惟本公司已主動地遵守大部分守則條文，詳情將會在即將出版的年報中陳述。

### **一般資料**

無保留意見之核數師報告將載於寄交股東之年報內。

## 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登詳盡之全年業績

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規定之資料之詳盡全年業績公佈，將會於適當時候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登載。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維基先生（主席）、張子建先生（董事總經理）、蕭詠筠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鄭慕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漢英先生、陳健民博士及白敦六先生。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梁綺華**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